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5-029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20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6月26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建国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5年6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5-030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进子公司项目建设,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子公司”)的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署担保协议。

公司本次为河南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82%。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10月28日

3.注册地点:孟州市产业集聚区联盟路中段1号

4.法定代表人:杨超

5.注册资本:33,0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潜水救捞装备制造;海水养殖;海洋工程装备销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风电机组相关系统研发;风电机组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8.与上市公司关系:系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7,225,630.65	798,308,638.48
负债总额	545,444,167.57	617,371,054.12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5-030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天信息”)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具体内容为:公司以2025年4月10日的总股本393,617,8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5,425,604.25元(含税)。在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实施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25年5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发放范围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2025年4月10日的总股本393,617,8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5,425,604.25元(含税)。

2.含税及扣税情况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25年4月10日的总股本393,617,8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81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8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9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证券代码:001218 证券简称:丽臣实业 公告编号:2025-022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5年5月29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3*****700	贾齐正
2	00*****253	孙建阳
3	03*****214	孙建雄
4	01*****744	刘鹤鹏
5	03*****756	叶春勇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6月19日至登记日:2025年7月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贾齐先生、孙建雄先生、侯炳阳先生、刘国彪先生、叶继勇先生、郑钢先生出具了承诺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依法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起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减持价格相应调整。”另外,根据证监会进一步规范减持行为的相关要求,上市公司存在破发情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本次利润分配后,上述承诺及要求的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调整为不低于30.10元。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另行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七、咨询方法

1.咨询地址:湖南省长沙县泉塘社区社塘路399号

2.咨询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

3.咨询联系人:沈硕、尹保健

4.咨询电话:0731-68279182,63366327

4.传真电话:0731-63317397

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南天信息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南天信息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5-029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20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6月26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建国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5年6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5-030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20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6月26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建国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5年6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5-030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具体内容为:公司以2025年4月10日的总股本393,617,8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5,425,604.25元(含税)。在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实施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25年5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发放范围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2025年4月10日的总股本393,617,8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5,425,604.25元(含税)。

2.含税及扣税情况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25年4月10日的总股本393,617,8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81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8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9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证券代码:001218 证券简称:丽臣实业 公告编号:2025-022